

中國檢字問題



杜定友編

目次

一	中國檢字法評略	一
二	檢字研究	十二
三	檢字試驗	二〇
四	關於檢字法的話	二三
五	看完了層出不窮的檢字法以後	二四
六	朱浣青來函	二八
七	改良康熙字典式的建議	三二
八	致友人書四則	三三
九	發明權(?)	三六
十	可怕的號碼	三九
十一	檢字法底教育的意義	四五
十二	新部首與舊部首	四七
十三	「杜」字研究	五〇
十四	背道而馳	五三
十五	借光	五九
十六	最後聲明	六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9 3927B

中國檢字法評略

印刷所的排字工人，拿到了一張文稿，或是一段新聞稿，去檢字排版的時候，先要將該稿上的字，逐個找出排字的號碼，方才可以去架上檢字。大部書稿，且不去說它。就是一篇短文，或一段消息，平均二百個字的。照現在發明的檢字法，每個字要有五個號數。（表面上說四個，其實百分之八十以上，要用五個的，）那末二百個字，就得要有一千個數目。我們要拿一千個數字寫完，方才可以用動手檢字。檢字的時候，因為架上的字，是照數目排列的。有了號碼，當然很便利。不過排版之後，要將原字歸入原架，也得要依着原來的號碼。這樣，由字譯成號碼，由號碼譯成字。這就是新發明的檢字法所給與的省時·省力·省費·種種好處。

以上一段，是施行新式檢字法的實際情形。到底所謂新式檢字法，是否省時·省力·省費，我們一看就可以明白。實際上，近平來所發表的檢字法，不下四五十種。而終沒有一種，可以通行無阻的。凡是發明的人，總說自己的方法好。對於別人的方法，未能仔細研究，反而剽頭竊尾，稍稍改變一下，也就是一種發明。照這樣的方法，一天最少可以發明幾千百個，於學術界有什麼價值呢？拿一個實例來說罷，最冤枉的是王雲五先生，他的四角號碼法，以號碼代字，的確是他費了無限精力·時間與金錢，方才成功的。但是自從他發表之後。於是來了許多六角法·首尾法·頭段法·畫數法。但是總不逃出「以號碼代字」的方式。這裏可以

見得一般人對王君的方法不滿意，起而改良。而其中多少，祇圖剽竊，以抄襲為發明的。這却要王君自己去剖辨了。於此，我所要提出的，是研究檢字法，應該有幾條根本的原則。先要明白了這種原則，方才可以談到方法上的問題。

這幾年來，各種檢字法的所以失敗，就是祇顧方法，不顧原則。比如『以號碼代字』。或是代頭，或是代腳，這都是方法上的不同。百步與五十步之比罷了。譬如甲主張點橫直撇，乙主張橫直撇點，以此互相標榜。你也說發明，我也說發明。這是全無意義的。照鄙見看來，我們應該注意的，有以下各點：

一· 漢字的次序，應該從漢字的本身着想。不能靠號碼，或其他符號，如英文字母等，來定它的次序。

二· 漢字有它自然的組織和結構。一筆有一筆的個性，一類的字。有一類的共同性質。不能任意拆散或合併。

三· 檢字的方法，應合於習慣。習慣上有不妥善的，我們可以改良，不能改造。

四· 看字查字的方法，根本不能適用。所謂看字查字，就是看字的時候，先要將該字寫在紙上，然後看了該字的第一角或第一頭是什麼號碼，逐一將號碼譯好，方才找到字的。這種是最笨的方法。

號碼代字的弊病，是號碼非常正確，而字形雜亂不堪。好像以前一段所說的排字情形，非要先將文稿譯成號碼，就無所措手。我們試拿一本用號碼檢字的字典來看，『冰』『秘』排在一起

『理』『揖』排在一起，令人莫明所以？結果是弄到中國字錯綜雜亂『無家可歸』！

把中國字的筆畫，任意排拆，比如『江』字有二點二畫『完』字也有二點二畫，於是不分皂白，祇知它有二點二畫，就歸在一起。不知三點水之『點』與帽子頭的『點』，各有各的組織和意義。不能混亂的。而一般檢字法發明家，祇認識一點一畫，著眼在數目上。祇知三加三是六，六加六是十二，以為正確無比。而不知中國字的根本組織在字形，而不在點畫。結果是弄得中國字『粉身碎骨』！

現在的方法，有四五十種。但是除了有特殊勢力，可以推廣者外，其餘都是曇花一現。其最大原因，就是不合習慣，比如以點畫直撇等依畫筆順序的排列的方法，鄙人在民六七年已經提出。但因為與習慣格格不相入，所以民十在上海，民十一在廣東，發表『漢字排字法』，以全字筆畫計算。這個方法，雖是不好。但是採用的有十之八九。這完全是因為合於習慣的緣故。但是漢字的組織，根本不在筆畫的多少而在部首的變化。所以十餘年來耿耿於心，總覺以前的方法，不是根本的方法。到近來決放棄計算筆畫，而求檢字的根本解決。現在各家的方法，往往埋首於一點一畫之間，而把向來的部首舊法，棄如敝屣。結果舊法已被推翻，而新法還未成立，弄到『青黃不接』！

我們查字的時候，有許多只求偏旁或字頭的。比如找一個金邊的字，或草字頭的字，習慣上是常常有的。三點水的字，單人邊的字，當然要站在一起。而現在的新法的字典，對於這一點，完全不顧。檢字的時候，非把全字寫出來不可，那末這種字典的用處，也有限極了。結

果，弄到人人對於檢查字典，『視為畏途』！

所以要研究檢字問題，非把這幾件根本條件，認識清楚不可。現在再把事實來說明：

一·中國字有自然的成形。比如『江杜張陳鍾綿』等字，是可以縱判的。屬於縱形。『英昌美麗定京』等字，可以橫判的，屬於橫形。『口國圖目田』等字，是屬於方形。『大半又工夫東』等字筆畫交錯，是不能分判的，是屬於整字形。這是中國的字形狀，向來如此，不是由我『杜撰』的。它有幾千年中國歷史習慣做背景。這是事實，我們不能不承認的。可是現在四五十種方法，沒有一個，注意到這一點。他非但不認識中國字的原形，却自己立了一個標準，要把千萬的中國字的原形，都入其彀中。比如用五角做標準的，硬要把中國字，統統做成五角。其實中國字，何嘗每個字都有五只角呢？因為事實上，不能合乎他的標準，於是又不得不有許多勉強附會的說法。因為五角不合，就另想畫點的方法。因為這也不合，於是又想出面線方法。這樣你一個方法，我一個方法，弄來弄去，總搔不着癢處。因為對於中國字的根本形式，不去着想，而異想天開的，想出五花八門，終究是失敗的。如上面所說，中國字有縱形的，橫形的，我們決不能定一個標準，說是所有的中國字，都要從縱形的。這是近十年來，排字法陷於極其混亂，而一無成就的，一個最大原因。

二·排字法問題的發生，是由於部首舊法的難於檢查。於是不問情由，把它棄如敝屣。一唱百和。紛紛求新發展，不知中國字的組織，六書·形聲·轉注，其間遺進之跡，班班可考。不能一筆抹煞的。比如『江河海湖』等字，總該是排在一起的。『銀銅鐵錫』，也該排在一起的。

。這是事實。無奈現在一般發明家，竟不顧事實，戴着科學的假面具，板起面孔，硬說一個字有二點的，放在一起。有二畫的放在一起。以為科學是準確的，非把每個字一五一十的，排上一個數號，不能稱為科學，這何嘗是科學的真義呢？凡一切科學，都該以事實為根據，從事實中找尋它們自然的系統，加以組織，方能成為科學。比如現在有一個方法。祇拿每字第一兩筆，和最後兩筆計較，說是『以部份概括全體』的道理。所以『河』字三點水，却祇要兩點。於是把凡有二點起字的字，都混在一起，這叫做科學的方法，真是孤負了『科學』二字的神聖了！

三·部首舊法的不善，我也是反對黨最激烈的份子。十年前，我發表的漢字排字法，也曾攻擊得它體無完膚。不過事隔十年，回想起來，懊喪無極，因為以部首方法不善，而不問它不善之點何在？不從事改良，而從事推翻，這何異因噎廢食呢？部首法的結癥，祇有二點：第一是部首的地位不定，或上或下，或左或右。第二是部首和同部的字，沒有一定的系統。我們祇要從這兩點上下功夫，就事半功倍。而現在我們却要另起爐灶，想把偶然間所想出來的方法，去代替幾千年自然成形的文字系統。那末我們徒勞無功，也是意中的事啊！

四·因為外國文字，以ABC D排列，非常簡單。於是我們又要硬把中國字『歐西化』。以為外國字由ABC D拼成，就以為中國字，由、一一一拼成。譬如一個『拚』字，西文是SPELL，拼成功的中文是一一一、一一一成功的。這種理論，完全是錯誤的。因為這三畫二直二撇一點一趨，絕對不能代表個『拚』字。一一一不過是中國字構成分子，並不是拼字的根本

。好像西文個 T 字，是一一兩個份子成功的。我們不能認一一，也是西文字母。要拼中國字，在乎組成字的字根。比如「拼」字，是「才并」兩個字根。功的。「杜」字是「木土」成功的。而且「木」字一定要在左，「土」在右。而「季」字是「木子」成功的而「木」字一定在上，「子」字在下。外國字是一律從左至左的，而中國字有上下左右內外種種，不能一概而論的。而一般人遽引爲莫大發明，太不認識中國字了。

五•以筆畫多少，排列中國字，本來也是一個很簡便，很合習慣的方法。不過計算筆畫，出入甚多，也很費時。而且中國字的根本組織，不在乎筆畫多少。因爲中國造字，完全是建築在部首的變化。比如「江河澎湃」，造字的時候，見一條流水，其聲工工然，於是下筆就寫一個水旁，因爲江是水成的，不是石成的，因定了水部之後，便利用形聲轉注等等，而造成一個字。所以波浪的彭拜是水聲的彭拜。因而成爲「澎湃」。造字的時候，並沒有注意到「澎湃」等字，一字要幾畫幾點的。鍾鼎文上，往往因圖案上的關係，筆畫或增或減，這是事實。平常我們總說「弓長」張，「古月」胡，「口天」吳，「人可」何，各字有自然成形的，我們總不說「一畫的「張」，九畫的「胡」，七畫的「吳」，七畫的「何」。說了人家也不懂。可見中國字的組織，不在筆畫的多少，這也是事實。至於三畫「王」，雖也有人說起，不過是少數。用意亦復不同。於這類不可分判字的，我們也該有相當的辦法，總不能這一個字有角的，則不論什麼字都要有角。有頭的，都要有頭。這種不顧中國字的個性，不顧造字的原則，而可以談檢字法的，無怪愈談愈遠了。

六·中國字的筆法，一筆有一筆的個性，由篆隸行楷，一步一步的變化下來。自有歷史的根據，比如「口」字，是「丨」一三筆成功的。現在却要說什麼科學化，把「口」字硬作爲二畫二直。於是「口」字「井」字「中」字，可以合在一起。這樣愈是科學化，愈陷於混亂了。查中國字的組織，筆畫不過二三十種。何必把它任意省併。削頭去足。弄成鐵面無情的科學化呢？其實科學化的原意，不是這樣吧？

總而言之：部首方法，是中國字的自然系統。康熙字典省併爲二百十四部首，以筆畫多少爲排列，已經有些弄錯了。許氏說文。就不用筆畫的，可是他的「畫開天」從義入說，未免是主觀的方法，不便客觀的檢查。近來也有許多人想做康熙皇帝第二，將二百十四部首，再減少一下。其實一個字有一個字的字形，管它有一千個部首，一萬個部首，我們不能因爲字數多少，而將中國字改變的。（改良漢字辦法，當然是另外一個問題）所以現在我們所要求的，是能夠把同形字排在一起，列爲系統，三點水，人字邊的字，無論如何，應該在一塊兒。而不同形的，也就不該混跡在內。比如「江河湖海」之中。夾了一個「泉」字，也是不合的。單以筆畫計較，以至「信雙白仁」（各字都從撇直起）混在一起，也是不對的。這裏所謂部首，是客觀的部頭。是字形的名稱。比如「泉」字，檢字的人，祇知道是「白字頭水字腳」。因爲不識字，才去查字典。那裏能夠知道是「泉水之泉。或泉幣之泉」呢？

以上對於各家檢字法的根本錯誤，約略評過，也許有過當的地方，還請各位發明家原諒。要知我在這裏嚙嚙，無非想求中國檢字法的一個真正出路。至於我近來所發表的漢字形位排檢

法，也得伸說一二，藉求指教：

漢字形位排檢法，完全是根據中國字的自然現象和系統組織而成的。我不敢說怎樣簡便，因為中國字本來是不簡便的。我不敢說怎樣易學，因為中國字本來很麻煩的。不過無論如何麻煩，我們總得要循着我們固有的道路去走。總得要根據中國字原來的組織，而去找一個客觀的系統。有了這種系統，方才能夠談到漢字的排檢方法。

這個漢字形位排檢法，第一，先把漢字分爲幾種形狀。因為漢字的確有幾種形狀。不過分爲種類多少。正確與否，尚待研究。第二，指定部首的地位，因為形狀不定，地位也不能一定。這是連帶關係的。至於地位的指定，縱形字在左邊，橫形字在上邊，這也是事實上如此。不過既指定了左邊，就不能顧及右邊。比如「和」字本來從「口」現在只得從「禾」這是不得已的犧牲。也是補救部首舊法的唯一方法。定了部首之後，就以部首的，一一爲次序。同部首的，以其餘部份的，一一爲次序。這也是自然的現象。因為中國字，大部由這四筆開始的。其餘一切詳細方法，這裏不能備載。

總之中國字有中國字的特性和歷史。我們無論如何，不能脫離事實，憑空捏造的。至于中國有許多破體岐異的字，比如「略」字或屬橫形，或屬縱形。「秋」字或從「禾」，或從「火」。這是不可避免的事。即外國文，也有拼Brown爲Browne，拼Shakespeare爲Shakspeare的。我們不能因此，而懷疑外國字的ABC順序爲不當，這也是我們不能不認清楚的。中國字變化萬千，我們無論如何迂緩曲折，總得循着自然的路徑去走。若要求與西文一樣的簡便，祇有廢除

漢字，改用國語羅馬字了。此外對於這個方法，還有幾點誤會，不得不說明一下。

一·因為我是主張部首制的，於是有人問我：「一共有多少部頭」，因為我會說過「嘉」字從前入「口」部的，現在照我的方法，改入「士」部。於是有人以為我一定有一張部首表。其實部首數目的多少，與我的方法，沒有什麼關係。我只研究中國字有多少是縱形的，凡是縱形的字，它左邊的一部，就是部首。所謂部首，就是排字的時候，首先計較的一部份。總之一個字是縱形，而左邊有三點水的，那三點水，就是部首。中國縱形的字，左邊有多少不同的組織，就有多少部首。我們不能增加減少的。同屬縱形，而部首由一點起，或是一點一畫起，中國字有多少。就是有多少，也不容我們自由限定的，至於部首表，根本是用不着的東西。因為照這個方法，凡是縱形的字，都排在一起。凡是部首由一點起的，都在一起。第一點相同的，依次比較第二點。祇要知道八個形狀，和、一丨、四个次序，就可以找字。用不着先看部首表，或先譯號碼等麻煩手續。若是一定要我說幾個部首，部末我祇可說：「祇有八個」，就是八個形狀而已。

二·有人說八個形狀，不容易分判，而且中國字也許不只八個形狀。這是不錯的。不過中國字的確有這幾個形狀，我們決不能否認的。詳細分起來，也許有二三十種形狀。不過那更不容易辨別，更不容易記憶了。其實中國普通用的八千多個字，有五千多個是縱形的，有一千多個是橫形的。而縱橫兩形，最易辨別，最易記憶。我們只要知道第一二兩形，已經把中國字去了十分之八。其餘無論怎樣，不至於十分困難，至於為什麼要定這八個形狀，將來還有

細說明。

十

三。至於部首的位置，縱的在左，橫的在上，也是中國字自然的現象。不是由我「杜定」的。比如三點水木字邊單人邊雙人邊都是在左。草字頭，帽蓋頭，竹笠頭，都是在上的。所以絕不勉強，絕不難記。因為這些，習慣已經養成幾千年了，至於「寒」字「塞」字「騫」，本來是在下的，但是因為在下面，而引起誤會，所以一律改從上部。這也是客觀上不能不走的路。比如，「狐」入犬部「杰」入火部，在客觀方面，那里知道是犬是火呢。所以部首的訂定，雖然不免有與原來的部首相左，但是所有與原來部首不合的，就是我們檢舊字典時的困難所在。比如「呆杏」二字，從木耶、從口耶？若照我的方法，一望而知。「呆」，從口「杏」從木，是絕無疑義的。現在姑且不論我所定的部首位置，是否得當。但是事實上的統計，照我這方法排列的，有百分之八十，是和原來的部首相合的。比如三點水，人字邊等等，完全是一樣的。所以我這個方法，無論懂不懂，學不學，照着我們向來檢字典的方法去找，至少有百分之八十的把握。比較現在各種方法，一定要學五分鐘十分鐘如何？其實他們的方法，決非五分鐘十分鐘內所能完全明瞭的。這並不是故意說人家壞話。因為一切新方法，都不顧着原有的習慣的。所以非從新學過不可。而且一般發明檢字法的人，祇顧着未曾養出來的小學生，而把我們現在執筆讀書的人都忘記了。

四。照我的方法，仍舊要用筆順。於是有人說，「凡是用筆順的方法，是根本不適用的。」不錯，筆順是最討厭的事。甲是乙非，莫衷一是，所以大家高唱着「廢除筆順」的論調。但是我

們要知道，我們所談的，是中國字。不是外國字。中國字有中國字的寫法，外國字有外國字的寫法。不過外國人聰明一點，科學一點，一律從左至右。所以沒有什麼筆順的困難。不幸我們是中國人，要寫中國字，天字是二畫起的，我們祇得照着寫去，幾千年來如此，不過略有出入，是不能免的。比如外國 a 字，就有各種寫法。外國人何嘗把它們廢掉呢？總之，我們研究中國字，總有中國字的特性。固有的東西，當然有許多的不合法的，我們要平心靜氣，用客觀的科學方法，去逐部改良，逐部改正。不能因為少數的字，因為筆順紛歧。就一網打盡。那未免太過了。至於現在提倡打破筆順的，他們有什麼更好的方法呢。且舉一個實例。有一個方法，「杜」字的號碼·是由一、二（即木字土字的首尾二筆）定的，這就是說找「杜」字的，不必找「木」字邊「土」字旁，只要一畫一點就是了。有一位先生說得好，「照這樣的方法，中國將來沒有人會寫字，沒有人會識字了！」所以筆順，也是不能廢掉的。也許有人說我太守舊，太迂緩了，我乃無辭以對。我所擬的方法，未必完滿。所以還要繼續研究。但是也不敢藏拙，因為我們現在對於檢字法的要求非常迫切。而個人的能力見識有限，不敢自以為是，特將全文交中華書局出版，還望閱者多多賜教！

（附註）著者現用本方法編電報碼及字典各一部以作實例，但在該二書未出版以前，希望各界對於本方法，有切實指正以求臻於完善，

轉載二十年五月十四日起

新聞報學海欄

檢字研究

因爲要研究中國字的順序，徵求客觀的意見，所以發出左列的檢字調查表。

第一表

洩	濮	叢	逃	業	泐	補	述	瀦	遠	泊
泊	渙	袒	瀦	滌	激	樹	茱	菜	杜	
橈	桂	檯	蕊	稜	菽	桔	藉	檳	棋	

第二表

洩	泐	濮	滌	瀦	泊	瀦	激	泊	渙	補	袒
杜	桂	橈	桔	檯	樹	檳	稜	棋			
茱	菽	菜	藉	蕊	叢	業	遠	逃	述		

第三表

杜泊茅述 泐泊逃泐 祖桂桔

遠補棧棋 菽菜溴業 滌滌

滌激樹 橈蕪漢 檯藉 檳叢

(一)那一表排列的順序最爲整齊最爲合理並且最爲簡便

答

(二)爲什麼那張表認爲完善請說明原因

答

(三)其他兩張表以什麼爲順序的可以看得出麼

答

不幸得很，發出調查表八百餘張，却祇收回一百張。這也可見，一個人要研究一點學問，徵求一些客觀的意見，委實是不容易的事啊！

徵求的結果：

問(一)贊成第一表的……………18

贊成第二表的……………68

贊成第三表的……………14

問(二)對於第一表的優點

易檢	7
易學	3
簡便	8
同形字排在一起	2
有號碼	4
同碼字少	1
錯的機會少	1
對於第二表的優點	
合習慣	12
清楚	6
整齊	18
易檢	15
易學	1
知者多	6
簡便	11
有系統	18

合理	8
熟悉	3
同形字在一起	9
易看	11
易排	1
普通	6
分類明漸	11
以上各項可以歸納爲	
合習慣	27
合理	41
整齊	24
簡便	99
對於第三表的優點	
整齊	2
易檢	2
知者多	1
簡便	8

合理……………1

易看……………2

易行……………3

錯的機會少……………1

問(三)認識第一表的……………49

認識第二表的……………99

認識第三表的……………60

按以上三表，是將同樣的三十一字，照三種不同的方法排列。現在揭明如左：

第一表(四角號碼法)

4491	3610	3011
橈	洎	洩
4491	3618	3213
桂	溴	濮
4491	3621	3214
檯	祖	叢
4491	3712	3230
絕	滌	逃
4440	3719	3290
棧	滌	業
4494	3814	3313
葭	激	洑
4496	4490	3323
枯	樹	補
4496	4490	3330
藉	茱	述
4498	4490	3416
櫛	榮	濫
4498	4491	3130
棋	杜	遠
		3610
		泊

第二表(漢字形位法)

爲這次調查，大部份用通信方法。接到調查表的人，起初並不知道第一第三表，是拿什麼做標準的。於是到處訪問。後來消息被傳出外了。大家知道第一表是用四角號碼法排列。因該法在社會上，有廣大的宣傳，頗得人士的贊仰，所以許多人就贊成第一表。其實四角號碼的內容如何？他們還不了了呢。

第二問關於各種方法的優點，頗能見各法的異同。而對於第二表，有三分之一以上，認爲與習慣相合。三分之二以上，認爲合理。這是別種方法所沒有的。

第三問有百分之九十九認識第二表的排列系統。很可以證明，形位法是爲一般人所易認識的方法。至于第一表，雖也有百分之四十九，但是多由傳聞得來，並非由直覺可以認識，其原因上面已經說過了。

這次調查的目的，和預料的結果。是想證明以下各點：

(一)形位法是客觀的。

我們試拿這三張表的排列順序，从客觀的觀察。第一張表，除了很熟悉四角號碼法的人外，若是不加說明，簡直不知道牠有什麼次序。比如「澁澣叢逃業澣」六個字，就客觀方面看來，「澁澣澣」三字應該排在一起，而不應把「叢逃業」三字夾中間。第三表，也犯同一毛病。

(二)形位法是合理的。

形位法若是將部首和部首筆畫標明，牠的順序是很自然的。比如

這裏六個字，都是「木」字邊「土」字旁。而「杜」字是一個「土」，「桂」字是二個「土」。「橈」字是三個「土」。這都不用說明，閱者可以自然明白的。第四個「桔」字，以「土口」，若與「橈」字比較，是「土」與「口」之別。依、一、一、的次序，是「土」前「口」後，這也是很顯明的。總之中國字有自然的系統，並不是東取一筆，西取一角，所能解決的。

(二) 形位法是合乎習慣的。

檢字的人，未必是幼稚園的學生。所以要檢字的人，對於部首的存在。多數是認識的。因為社會上已經有了這樣的習慣。這次調查結果，有百分之九十九，是認識這一點的，就是合乎習慣的證明。

至于形位法對於檢查上的便利，在下節再詳為說明。

- (1) 杜 = 木土
- (2) 桂 = 木土土
- (3) 橈 = 木土土土土
- (4) 桔 = 木土口
- (5) 檯 = 木土口
- (6) 樹 = 木土土土

檢字試驗

用上列的檢字調查表，由被試者在每張表上，檢出下列十二字：

「杜 溴 萊 遠 湫 樹 叢 業 蘊 稜 檯 藉」

結果如下（以秒為單位。）

	第一表	第二表	第三表
1	102	100	194
2	54	45	42
3	33½	29	27
4	106	143	83½
5	62	41	45
6	41	22	39
7	34½	20	40
8	74	54	77
9	77	46	95
10	38	34	46
11	76	48	55
12	54	41	60
13	87	56	56
14	74	46	43
總計	918	725	902½
每字平均	5.46	4.31	5.37

被試的人，有九歲不很識字的孩子，五十多歲的老貢生，有大學教授，有中學學生，有團職員，有學校職員，有商人，有茶房，有女太太。平均以第二表（形位法）為最快。每計字四秒

三一。其中有兩位(第一和第四)因爲一兩個字的緣故，延遲了許久時間，所以平均影響甚大，若把他們除外，則結果如左：

總計	第一表	第二表	第三表
每字平均	4.93	3.34	4.34
	710	482	625

速度的次序，是形位法第一。每字平均三秒三四。筆畫法第二，每字平均四秒三四。號碼法第三，每字平均四秒九三，不過這不是說：漢字形位法檢字速度，每字祇須三秒三四。因爲檢字的人，根本不知道，三表上所用的什麼方法。他們祇知道在三十一個字堆裏，去找出那規定的十二字罷了。若是知道了各表上所用的方法，恐怕第一第三表，還要慢些。第二表還要快些。爲什麼呢？因爲第一表要計算號碼，第三表要計算筆畫。而第二表祇要看形位。若是說明了，第二表是照部首法排列的，那豈不是更快麼？但是我們的目的，要徵求客觀的意見。所以祇用呆找的方法。其因各人目力的關係。時間自有多少。但總平均數，和各表中最快的數目。其次序仍不變動。比如第二表最快的是二十秒，第三表二十七秒，第三表三十八秒。除了二個例外之外；十二人中，有十個人都是第二表最快，第三表次之，第一表最慢。此外有二位，是第三表較快的，並不是第三表比較容易檢查。實因他們的記憶力較強，檢至第三表的時候，他們早已把規定的十二字次序記得了。所以節省了許多時間。平均快二三秒

鐘。這也是特別的情形。總之，照試驗結果，就一般情形而論，第二表確較第一表來得快。這裏有顯然的理由在焉：

第二表是照形位法排列的。因為同形字都在一起，檢查上當然省力。此如找個「遠」字，在第二表上，看見第一二行，都是三點水木字旁的字，祇要略略看去，已經知道，「遠」字不是在這行內的，所以不必每字看過。而且找「遠」字的時候，我們最容易注目的，是下面有一長捺。所以一看見「逃」等字，自然知道，「遠」字也差不遠了。若是用第一表去找「遠」字，就根本沒有辦法。祇得一個一個的看去。因為我們看字，祇看字頭邊旁等，順序看去。絕不凌空去看四只角的。即使我們注意四角的形狀，我們也看不出爲什麼「漑」和「遠」字，有什麼相似的地方。若是用第三表找「遠」字也有同一毛病。不過牠們的筆畫，略有繁簡之別。所以較勝一籌。按「遠」字爲十一畫。但十畫。十一畫，十二畫，十三畫的字，也沒有很顯著的分別。非得按字計算不成。所以這次試驗，以第二表爲最快，第三表次之，第一表最慢，其結果也不是偶然的。這次試驗的目的，並不在表明：我的方法，比別人家快。更不能說：我的方法，祇要三秒鐘即可檢出一字。因爲那種試驗的內容和手續，與本試驗絕對不同。我也不斤斤於此。但是這次試驗的結果，可以證明一件事：就是漢字的排列，應將同形字排在一起。而且漢字有根本的組織，和自然的系統。是不能任意拼拆的。因爲這才合乎客觀的條件。現在各家檢字法，都用符號號碼，一旦脫離了號碼，自身即不能獨立。所以檢查不便。在廣告上說得天花亂墜，都是騙人的話罷了！

關於檢字法的話

自從我發出檢字調查表之後，很有些同學來信，或面說邀我發表對於檢字法的意見。但是我對於檢字法雖研究十餘年，卻沒什麼具體的意見可以發表。這次發出檢字調查表的意思，就是想以大衆的意見爲意見；因爲我素來主張，中國檢字法的解決，要根據兩大條件：第一是漢字的本身組織和順序；第二是檢字人的便利與習慣。而這兩條條件，又是相互關係的。可惜歷來的檢字發明家，都不明白這點。祇是自己憑空定了一條規則。甲說五角法，於是把中國字都要五角化。其實中國字何嘗每字有五角呢？乙說首尾五筆法，於是祇看首尾，而把心腹部份，置之不顧。這是都不知研究中國字本身怎樣組織的緣故。現在的檢字法，還有一個毛病，就是祇有發明人主觀的條件，沒有客觀的態度。對於中國人檢字的習慣，置之不聞不問。非有多量的學習與研究，不能檢一字。但是一般讀者，那有這許多時間，來學習研究呢？所以以前和以後所發明的檢字法，若不是從漢字本身着想，而用什麼號碼或其他符號來定次序的，或任意定一種方法，不顧客觀的便利的，都在自然淘汰之列，這是我對於檢字法的意見。

杜定友先生是圖書管理專家送來了「關於檢字法的話」一文，雖不是長篇的論著，然而他寥寥幾句話却已經把現在這些已發明之檢字法的錯誤毛病和檢字法的基本原則和盤托出，愛好研究檢字法的應該注意的看一下。（轉錄交大三日刊）

看完層出不窮的檢字法以後

李滄宇

我看完了本報第三號文壇消息欄的層出不窮的檢字法，喜得我什麼似的；但是，同時也不免要說上幾句。

這篇上面說，王雲五君的四角號碼檢字法「記憶檢查，殊覺麻煩不易之至」，這話，我覺得很對，雖是王君的檢字法盛行一時！大半，有這種「麻煩」感想的人不在少數吧？本來，檢字法——排字法，現在還沒減到「麻煩」的最小限度，不過是正在羣起研究的萌芽時代；這是任何人都都不敢說一個「不」字的，

接着又說：「中華書局所印行之號碼檢字，雖較王君者為優，而亦覺不方便省力」，這自然是說的陸衣言君的頭尾號碼檢字法了；批評得也對，陸法和王法雖說是同四位的碼，筆畫同是十分類；但是，陸法的筆畫，……：……單筆和複筆極易相混，使人——尤其是小孩——迷惑；必須訂立一個條規，「取字的筆畫，應先儘量採取複筆」，哎呀！這一個「儘量」，可把人難壞了！再來一個「筆畫按宋體字」，（這是被鉛字限住了，不能埋怨著作人），更糟！再按着原來的次序，談一談所列的四個檢——排——字法……：

……杜定友君的形位排檢法，據說是：「將漢字分爲八種形狀，每種形狀之字指定一定之地位爲部首，例如「江杜明仁」等字均屬橫形，則以左（原係「上」字，當是誤刊），部爲部首

「定寺卓告」等字均屬豎形，則以上部爲部首，「房友虎危」等字均屬斜形，則以左上部爲部首，「述迴匙毯」等字均屬載形，則以左下部爲部首等等……」這便是杜法的原則，這個法子注重漢字的特徵——形象；他的法則又自然，又大方，不能不配他的創造力之偉大，在四個法子裏面，我敢說，牠是最有價值的了，只是八種形狀祇說明了四種，其餘的四種是什麼形狀呢？據我看來：「歌影到顏」，也是橫形，牠的部首不是在「右」麼？「熊樂壑盤」，也是豎形，部首不是在「下」麼？若僅以橫形說，有以右爲部首的——如「歌」；有以左爲部首的——如「唱」；那末，「吹」呢？「大概是左爲准？」豎形的還有不能分上下部的哩：「了」「卜」「牛」「木」「井」「事」，（想到「事」字，又聯想到「秉」「來」「坐」等，又似不可分而可分的，）若以牠們爲部首，（「事」字不能算部首？）不在八類之內；那末，筆畫很多的「壽」「鬱」等字呢？（「鬱」字必是先作爲豎形，取其上部，再將上部作爲橫形，取其左部——就是「木」部？「壽」字，或者先取其下部，再將下部爲橫形，取其左部——就是「口」部？）——一時也想不盡，說不完；大概還有以四周爲部首的（舊从口的）；以三面爲部首的（从門，「」，「」的）；以右上部爲部首的（从气，勺的）。杜君想已研究有素的了；我是偶然一想，當然想不周全，只知道，我上述說的，至少，須把這一些歸納在其餘四類之中，（或者已有一部份包括在業經說明的四類的裏面？）部首不多麼？條規不太繁麼？也麻煩麼？疑問！若祇看已經說明的四種，再清醒沒有，一想到字的全部的大概，就可以知道，絕對不能就這麼簡易，但是我希望這個法子「早日觀成」呢！……………

答李潛字君

廿六

讀本報第七號，李君一文，承李君過獎，說：「他的法則，又自然，又大方。不能不配他創造力之偉大。在四個法子裏面，我敢說牠是最有價值的了。」實在是萬不敢當的。因為我在這個法子裏，並沒有「創造」什麼？我始終沒有說，我發明什麼方法。我祇是埋首在漢字堆裏，去找牠們的自然形態和順序。我找到了之後，祇是一個敘述者罷了。比如我說漢字有八種形狀，這個八數，是我將漢字的形態，歸納而成。我決不能創造什麼。不比那五角號碼等法，中國字本來沒有五只角的，而他們發明了五只角，所以硬把漢字，不論本來形狀如何，都一一加上五角，這才是發明創造呀！關於我這個方法，在去年已經脫稿，交中華書局出版。但是因為製版極為困難，所以遲遲未能出版。我的朋友，就迫不及待，將該法大要，送發各報。但是祇有時報，在去年十二月十三日發表，因此就出了毛病。因為牠把我的舉例，「江杜明仁」等字，均屬橫形，則以上部為部首。「定寺卓告」等字，均屬豎形，則以上部為部首。將縱字誤作橫字。將左字誤作上字。將橫誤作豎。這樣一錯，錯得不可開交。這也許是我的朋友的錯，不是時館的錯誤，現在可以不必計較。不過因此一誤再誤，所以本報第三號，「層出不窮的檢字法」裏，也介紹錯了。當時我看見，因為是介紹性質，而且拙著不日出版，所以也懶得去函更正。現在讀李君此文，知李君也根據這種錯誤的介紹，而加以批評。帶累李君費了許多心思，暗中摸索。說了一大堆「橫豎左上」等話真是抱歉萬分，還要請李君和

讀者大大地原諒！

關於李君的話，有兩點要聲明的。第一，李君說「八種形狀，祇說明了四種」這是登時報的那位朋友，介紹不週之故。其實李君所提出的「弓卜木井乘來口門乞」都已包括在其餘四種之內了。這不能怪李君過慮。可是那位朋友，也不過略為介紹，希望閱者去讀原文的。所以後來他說：「聞該方法，不日將正式發表云云」。第二，李君說「部首不太多麼？條規不太繁麼？」對於我之所謂部首，和說文康熙字典的所謂部首，混為一談。這原是我自己不好。不該沿用部首之名。該發明一個什麼頭什麼腳，才能免去誤會，而顯新奇。不過我以為：我們既談中國字，就不能不承認中國字裏面，有部首有筆順這一回事。若是以前的部首底定義不明白，我們該肯定明白。以前的筆順不清楚，我們該規定清楚，這才是我們研究漢字排檢法者，應有的態度。若是不顧漢字本身組織，和歷史背景，而標奇立異，憑空發明什麼花頭，這都是隔靴搔癢的玩藝兒，是自費工夫的。

我所謂首部，是漢字組織的一部份。凡是縱形的，在左的部份。比如「江班明仁」，這「氵」就是部首，又比如「和」字以前从「口」，現在从「禾」。「相」以前从「目」，現在从「木」，一律以左邊為部首，把部首的地位固定了，才能免去以前「部首難辨」的弊病。不過要定部首，就要先定字形，所以有「八種形狀」左上為部首」的規定。而所有部首，是依着筆順，照點橫直撇次序排列的，用不着什麼部首表。所以部首的多少，是不成問題的。總之漢字有多少不同的組織，就有多少部首，我們絕對不能任意增刪。所以現在有人提倡，省併部首，這也

是不通的。

對於檢字法的原則，我曾在去年十二月廿九日，在時報發表了一部份。後來因為對於我的方法，未曾說及。又在本年五月十四日，在新聞報發表。當時約定在一星期內，將全文發表。但竟延誤了二三月之久，因此弄出種種錯誤，

總之這漢字形位法，完全是整理漢字，客觀的辦法。該法自去年十月脫稿後，現在繼續研究，已有多少修改。本來這百孔千瘡的漢字排檢問題，不是短時間內，所能完成的。而且個人的學力有限，還求高明的多多賜正才是。我的方法，也許不好，容有修改之必要。但是我對於漢字排檢法的態度，也許不致錯誤罷？

朱浣青來函

敬啓者我國字書檢字之難，久爲世所詬病。雖好學深思之士苟非能探六書之源者，猶時虞其扞格，况初學者乎，今海內著作家，有見及此，於檢字之法，思所以改良而求其易，正如黑闇之放光明，嘉惠士林，夫豈淺鮮，迺讀王雲五君所著之四角檢字法，及報載陸費伯鴻君之四筆檢數檢字法，與舊法較，難者甚難，而易者亦殊難矣，令人大失所望，如舊法有其字可一望而知者，用此兩法，反多憶索計算之繁，夫義理之充足，標準之確定，何如舊法，第淺學者，不易了解耳，若有此工夫，從事研究與記憶，則舊法亦何難之有哉……是以為依舊法檢字，通小學者皆易爲之，依四筆計數法檢字，則非深通陸學者不能也，今王雲五氏之書

既已出版，是否爲讀者所歡迎，自有事實可以證明，其尙未出版者，則爲讀者計，爲刊印成本計，爲將來銷路計，均不可不再三審慎也，

項閱本月十三日 貴報又載有杜君排字法，分八種形狀，認定部首，十之八與舊法同，而略爲變更，雖未獲窺全豹，而取舊法之長而無其短，意甚善也，惟鄙意尙有進者，杜君謂嘉字不從口而從士，是杜君尙立有士部，但「壽」字舊法收入士部，而時下皆書作「壽」，壻字壻字舊亦從士，而時下每書其左旁作「土」字，且壻每多作婿，則初學猶不能知其爲士部也。按西文字書，俱以其字所組織之字母首一字爲部首，按圖索驥，毫無疑難，國文之一「丨」、「丿」筆，亦 a b c d 等字母也，似可略師其意，凡字皆以上方或左方起筆之一筆「丨」、「丿」爲部首，其須用二筆以上者，書再分爲某部之甲乙丙丁等爲類首……其有起筆或寫法不同者，如必字有以點爲起筆者以撇爲起筆者又如爲字有書作「爲」者，有書作「爲」者又如婿壻等類則兩部互見，再類之中字數較多，尙慮未能一檢卽得，可除類首外，再按其起筆橫直點撇爲次序，如江沾泳治同屬點部，以類再依工占永合等之起筆「丨」，爲次序，（此卽杜氏之法）然後再依筆畫之多寡爲次序，（此卽舊法）如此，則存舊法之長，而棄其短，參以新意，與杜氏之法亦頗不背，鄙人譎陋無似，本不敢妄參末議，但此事關係學術前途甚重，又承中華書局登報詢謀，用敢貢其一得之愚，是否有當，尙望賜登貴報，請海內大著作家指正，是幸，再作函甫竟，又見賞報載有鄭雲影氏之排字法，殊引起吾人無限興趣，可爲學術界前途賀，鄭氏之法全仿西文字書辦法，就下筆之順序排列，自謂較杜法爲細密，誠然，然西文字母之

先後有定，我國作字用筆之先後每有不同，西文一字之組織，雖字母甚多，而秩序仍屬井然，我國文字之筆畫過多，則凌雜已甚，故部類定後，只須再以字畫之多寡爲次序爲已足，正不必細密太過，反多繁難也，况辭書字書，雖異類書，惟有部首，則草類木類，金屬水屬羣集一處，作文者亦便於取材，若無部首，則錯落凌亂矣，今諸氏除杜氏外，皆廢部首，亦未免矯枉過正焉爾。

朱浣青謹啓

轉載十九年十二月廿九日

時報

答浣青君

來書拳拳賜教，敢不拜謝。拙法以出版延遲，致讀者未窺全豹、轉滋誤會，良用歉焉。來書謂是杜法尙立有士部。但「壽」字……「壻」字……云云拙法並不先立若干部首，然後將各字歸納其內。祇求字形之變化，其上有士者，以士爲部首。其上有口者，以口爲部首。故與舊法之所謂某部某部。就字義立說者，迥乎不同。至于壻或作婿等等，是書法之不同，猶足下所謂「爲字有作爲者有作」爲「者又如婿壻等類則兩部互見」則拙法自亦兩部互見，而對於部屬無關係也。否則何以對於拙法則以婿壻爲質，而在足所下擬之法，則可以互見法解決耶？按書法歧異，卽西文亦所不免。而互見之法，爲編制之體，與檢字法之本身，不能混爲一談，此應

行注意者也。

來書謂「國文之一丨丨」等筆，亦猶西文之 a b o d 等字母，似可略師其意。」按此說持者頗多，凡漢字母筆排字法，德芸字典，漢字索引制，漢字排字法，第均應用此原理。但鄙意國文之筆法，與英文字母，根本不同，容當另文詳論之。茲就事實上之檢察，應用此種方法者，凡口字旁，口字頭，日字旁以及目田且貝國回等字，因第三筆之不同，而互相混亂，例下

目 丨丨 丨丨 丨丨

旦 丨丨 丨丨 丨丨

啐 丨丨 丨丨 丨丨

呆 丨丨 丨丨 丨丨

田 丨丨 丨丨 丨丨

園 丨丨 丨丨 丨丨

咀 丨丨 丨丨 丨丨

只 丨丨 丨丨 丨丨

咄 丨丨 丨丨 丨丨

呂 丨丨 丨丨 丨丨

以上十字，依筆順照、一一丨次序排列，則其次序爲：「目旦啐呆田園咀只咄呂」寧復能「存舊法之長，而棄其短，參以新意與杜氏之法亦頗不背」耶？該十字如照拙法則其順序爲：「

嗶咀啞呆只呂旦目田園」則口字旁者，在一起。口字頭者，在一起。口字之後，爲日字。日字之後，爲目字。目字之後，爲田字等。我國字體之順序，當如是也。

至謂「江沾泳洽」同屬點部，以類再依「工占永舍」等之起筆一丨、，爲次序，（按拙法爲、一丨、，未知何故必須改爲一丨、丨）然後再依筆畫，多寡爲次序云云」數筆書之法，並非檢字根本方法，另文詳之，但寫法既用筆順，又用筆數，如遇筆數相同者，又再用筆順乎。若謂「部類定後，只須再以字畫之多寡爲次序爲已足，正不必細密太過，反多繁難也。」則對於檢字法之根本原則，已不相符，殊殊未有可取也。

總之中國檢字問題，千條萬緒。端賴各界同志，多方研求。當時所論，容或未當。但日久必真理自見，固不必斤斤於目前，而自餒其氣也。

改良康熙字典式字典的建議

傅葆琛

……我寫完這篇稿子之後，偶然在時報上看見杜定友先生新發明的「漢字形位排檢法」，這個方法的主要部分仍是採用部首，而且有許多地方，與我對於康熙字典式字典改良的主張，不約而同，杜先生從前也曾提倡過用字的筆法（共分十八種筆形）來排列漢字，（見杜定友漢字排字法民國十四年上海圖書館協會出版）但是他現在也覺得只在母筆上推敲，完全放棄字形的不妥當與不經濟，於是他也改弦易轍，依舊回到部首來研究，他的主張，可以從他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致時報的一封信裏看出……

……杜先生的主張，可以說是「實獲我心」了，聽說杜先生新發明的這個「漢字排檢法」，已經交中華書局出版，不久我們便可以拜讀全文。我敢信杜先生的這個張，贊同的人一定很多。我們並且盼望杜先生把這個方法再精益求精的研究，我們更可得些參考和指導。我們對於康熙字典式字改良的主張和編輯民衆應用字典的計畫，也希望杜先生和研究檢字法先生們，與以不客氣的批評和指正。

轉載教育與民衆

答傅葆琛君

關於改良部首有三點意見奉獻：

- (一)部首的數目，絕對不能有所限制。漢字有若干不同的組織，就該有多少部首。若用人爲的條件，去增加減少，必至牽強混亂。
- (二)我們認爲很清楚的部首，也許一般民衆和小學生，並不認識。比如「柴」字我們都知道是木部，但是一般民衆，他們並不認識「柴」字，才去找字典的。所以部首的位置，宜有一定。
- (三)同部的字，以筆畫分。同筆畫的，以首筆分。這雖與習慣較近，但同形字不能放在一起，是最大的弊病。比如「杜桂」二字，相差三筆。但照字形，是該放在一起的。

致友人書

(一)

……茲者對於檢字法，近有新發明數種，多取點畫數目，計算號碼。類多竊取足下所發明而遺棄之號碼檢字法。若輩對於足下放棄號碼法，改用四角之由，未曾深究，竟拾人牙慧，自號發明，仰亦可笑。近聞復有大批字典辭典，應用此種方法印行，實最易致誤，使人無從翻檢……

答

……奉讀來教，對於近來竊取弟前所遺棄之號碼檢字法，而自稱新發明者，深置不滿。仰見關心文化之盛意。爲個人計，我棄人取，未嘗不可自豪。然一念檢字法前途，私心又無時不以作俑自咎也……

(一)

……至于檢字問題，弟近著漢字形位排檢法一書，將於日內由中華書局出版。該法未敢稱善。但于中國字之排檢原則，自問認識清楚。其中最重要之原理，則爲排檢漢字，應从漢字本身着想，不能假借其他符號，如號碼字母等，以定其次序。再者我國部首方法，有數千年之歷史習慣。雖其中有一部份難檢難排，但我輩不能因噎廢食。現照研究結果，漢字中有百分之八十，其部首甚顯明者。如「ナ才木イイ六廿火广」等等。故吾人可致力研究百分之二十之改良，而不應全部推翻，此爲我輩應取之態度……

(二)

……關於檢字問題，承徵及鄙見，幸甚愧甚。竊自四角法發明以來，各種新方法，風起雲湧……我輩從學理之探討，自不能因其宣傳之廣，而採用之。即不得已，亦祇可採用筆畫法或部首法。蓋此種舊法，有數千年之習慣為後盾。一時尙難消滅也。如採用新法，其優劣與部首舊法，值五十步百步之比耳。且大作諸索引，為圖界不朽之作。若于檢查不便，萬一新法被人打倒，則大作亦同遭湮沒，是可慮耳。鄙意以為該稿如未付印，則對於檢字問題，尙有攷慮之必要。否則檢查不便，致虛耗學者之精神與時間，是則絕非大作之本意也。屬在知交，敢陳愚直，尙祈見諒……

(四)

……目的在求中國字本身之根本解決，而不用其他符號。蓋此等符號，其應用範圍，祇能如英文字典之 Guide 或 Thumb Index 而已。若每字必用一號碼，無號碼則不能檢字，試問我輩所欲檢者，為字乎？為號碼乎？如用號碼，則非學習不可。如就中國字之本身着想，則有其當然的次序。我輩祇能就其本身之次序，加以肯定，絕不能不顧字形，而在號碼上研究。此為友對於檢字問題之中心思想。是否有當？尙祈賜教……

答

……關於檢字問題及索引編製等節，尊見極是。以經驗研究所得，發為正論。于事業學術上，均有甚大之貢獻。大作經拜讀，益用欽遲……

發明權(?)

近來有許多朋友，見了我，總是恭維着，說我發明了漢字形位法。我總回答道「這不算什麼發明。」他們聽了，以為我是客氣謙虛。其實我並不是客氣。祇因為別人家一團高興的來稱贊我，我不便把一盆冷水，澆將上去，所以祇得唯唯否否。但是我心中對於檢字法，是否可以發明？是始終懷疑着。

我以為文字的排檢法，是用不着發明的。若是可以發明的話，那末試問外國的 A B C D 順序，是誰發明的呢？我以為各種文字，都有牠們本來的順序。我們祇得依着本來的順序走。不過遇着次序不很明顯的時候，我們應加以肯定。這種工作，也不能算做什麼發明，要大標特標的說，「某人發明」又說什麼「發明權保留」「創作權保留」差不多好像商品一樣，要註冊專利，那末便小題大做了。以外國字母順序排列法而論，各種字典的方法，往往略有不同。而圖目錄的排列，與字典的排列，也有不同之點。至目錄的排列，如 Library of Congress, A. L. A. Cataloging Rules, Cincinnati, Cutter, 各家的規則，也各有差異。但是他們所列的排列規則，也不過根據原來的 A B C D 順序，而因事實上的需要，檢查上的便利，而略加意見或主張，却並不能說是一件發明的東西。外國的排字法，沒有什麼發明不發明，何以中國的排字法，却要這許多發明呢？

中國字有中國字本來的組織和系統，乃絕不容什麼新發明，可以代替的。中國字的組織，根本在部首，這是誰都承認的。所以我們談中國字的排列方法，斷不能棄部首於不顧，而發明

什麼頭什麼角，可以代替的。比如我這個漢字形位法，出發點是在部首的改良。而部首並不是我所發明的，所以我不敢戴發明家的榮銜。若是我不能發明，則必另有發明的人，那末我祇能歸功於編輯康熙字典的先生們。我却不敢掠美。但是康熙字典之前，也早有部首了。所以部首的方法，也不是他們所發明的。那末祇能歸功於梅 了。但是他也不是應用部首最早的人，那末我們祇得歸功於許慎了。但是許氏以前的字，莫非沒有部首的麼？所以許氏也未必能稱爲發明家，那末到底是誰發明的呢？我得祇說是「時間與習慣」所發明的。因爲我國的文字，四千年來，經長時間的演進，而成爲自然的系統。並不是那一個人，可以發明的。所以我在致某君的信上說：「我祇是埋首在漢字堆裏，去找牠們的自然形態和順序。我找到了之後，我祇是一個敘述者罷了」就是這個意思。據理：所謂「發明」是發前人所未發。把舊有的東西，根本推翻，另起爐灶，這才是發明。但是別的東西，可以根本推翻。而一國文字的組織，似未可任意推翻的。除非將文字根本改造。但是這事談何容易？況且現在的發明，未經長時間的試驗，科學的探討，以偶觸機發見的東西，可以代替數千年來的習慣，和文字本身的系統，這豈是事實所許的麼？

我們再退一步。即使漢字排列法，是有發明的可能的。那末所謂發明。必有新的見解，新的方法，而絕未經前人所道及的，這才是發明。而且發明與發見和觸機不同，牛頓發見蘋果落地之後，經過若干年的苦功試驗，才發明地心吸力的定律。所以他所發明的，是「地心吸力」，並不是「蘋果落地」。可是我們觀察年來所謂檢字發明者，祇是一些「蘋果落地」的玩意

兒罷了。若是我們以這種見地，去解釋「發明」二字，那末在檢字法裏，據我所知道的，祇有林玉堂王雲五兩君。林君首先發明用橫直撇點等筆，統駛漢字。王君首先以號碼定漢字的次序。而王君用力尤勤，所費研究的時間與精力，遠出於他人之上。但自林王兩君而後，用筆法的，來了許多橫直點撇，或點橫直撇，或撇直點橫。用號碼的，來了什麼四周，四頭，四邊，四筆，首尾，兩段，等等。於是三數年間，發明者多如過江之鯽。誰說中國人沒有發明呢？中國人不能發明飛機，火車，却能發明無數的檢字法，這也未始不是一種好現象呵！

向諸發明家道歉

我該虔誠地，向諸君發明家，尤其是王雲五先生，道歉！在本書內，對於新發明各種檢字法，多所討論。這並不是批評各種方法的優劣，更不是抑人揚我的意思。不過想拿來作比較，以見各人觀點的不同。書中舉例，以王雲五先生的四角號碼法為特多。這並不是牠的方法特別壞。反而是因為特別好的緣故。其餘的方法，都不足論。因為組織太不完密，持論太粗淺了。

凡是一件新的事物，或是新的理論出現，當時總不免有很激烈的爭論，兩趨極端的意見。不過我雖不是學者，竊願取學者的態度。對於各種問題，據理力辯，絕對不敢有絲毫輕慢的意思。若是辭句之間，有什麼不完妥的地方，都是因為行文的不慎，筆墨的劣絀而已。我們彼此的意見，雖有許多相左的地方，但是我對於各家研究的熱誠，是非常欽佩的。這是我該向

諸發明家道歉，而聲明的話。

可怕的號碼

開宗名義，我要表明我的態度，我是不贊成用號碼檢字的。尤其是站在圖學的立場上，不得不起而反對！

關於號碼檢字的費時失事，萬國鼎先生，在漢字排檢問題（圖學季刊三卷二期一〇九——一二二頁）內，已痛論之矣。現在我祇把號碼法，應用在圖書目錄上的弊病，略舉一二例：

(1)

圖排列目錄卡片，牠們的次序，是相對的。所以單拿一張卡片來說，絕對不能訂定應比較若干字爲止。而一般號碼檢字法，必曰「第一字取四碼，第二字取二碼，第三第四字各取一碼不止四字是第五字以下，各取一碼，」那末，「經濟改造中之中國工業問題」一書，他的號碼是2191332753561376又如「三民主義的一般意義與時代背景」其號碼，爲1010770821087621⁶（从金敏甫君例）這麼長的號碼，試問可怕不可怕？

(11)

其實，在圖內，目錄的排比，是相對的。比如現有「洪有豐圖書館組織與管理」和「杜定友圖書館通論」二書，則比較第一筆，即可定其先後。若日後來了一本「沈祖棻簡易圖書館編目法」，那末照漢字形位法，同屬「部」，則比較部尾的第一筆，即可定其先後。若日後又來

了一本「杜定友圖書館學概論」那末與前書「圖書館通論」要比較第七字，方能定其先後。所以各片的先後，都要臨時訂定的。而一般號碼法，必在排卡之前。先將號碼注明。若排列類名卡片，則其號碼更長，費時更多。例如「地質學(類名)張資平(著者)地質礦物學」和「地質學(類名)張資平(著者)普通地質學」牠們的號碼是441172x0, 1233710, 44117212, x和44117270, 1233710, 80603747, 7這樣的號碼，你道可怕不可怕？

(三)

有了很長的號碼，於目錄卡片的次序，仍是毫無補益的。因為圖書目錄，都用複詞。而用號碼排複詞，是絕對不可能的。比如用號碼排列的「人名大辭典」：

- | | | |
|------|-----------|-----|
| (1) | 101041000 | 王元膺 |
| (2) | 101041000 | 王元文 |
| (3) | 101041000 | 王正言 |
| (4) | 101041002 | 王可訓 |
| (5) | 101041008 | 王爾脩 |
| (6) | 101041010 | 王玉璽 |
| (7) | 101041010 | 王玉璽 |
| (8) | 101041010 | 王元正 |
| (9) | 101041010 | 王玉璋 |
| (10) | 101041010 | 王霍霖 |
| (11) | 101041012 | 王丕烈 |
| (12) | 101041012 | 王玉廷 |
| (13) | 101041012 | 王天發 |
| (14) | 101041013 | 王璉 |
| (15) | 101041020 | 王兀愛 |
| (16) | 101041021 | 王元貞 |
| (17) | 101041021 | 王正貞 |
| (18) | 101041022 | 王霽 |
| (19) | 101041022 | 王秀 |
| (20) | 101041022 | 王玉峯 |
| (21) | 101041023 | 王震 |

以上不過二十一個姓名，每個姓名，不過二三個字。但是要用一百八十九個數目字去排列。

號碼這樣多，若是能夠排列整齊，倒也罷了。可是號碼雖是整齊，而字形雜亂無章。那末號碼的用處，何在呢？

照普通常識而論，「王元」該在「王元文」之前。而現在「王元」在第十五位，而「王元文」在第二位。又照普通人的心理「王元正」當在「王元文」附近的地方，而現在一在第二位，一在第八位。又照普通排字人的心理，見了「王元某，王元某」就可以放在一起，而定其第三字的次序。而現在卻絕對不能這樣便當。非要把號碼計算出來，不能定其次序。又照檢字人的心理，見了「王元文」，即以爲「王元正」當在其附近，而現在却不然。又照圖目錄規則，凡兩個字以上的標題，則第一字相同者，比較第二字。第二字相同者，比較第三字。然後同類的，可以同在一起。現在却以整個名詞爲單位，與圖規則根本不合。又照普通人的心理，兩兄弟的著作，若是他們名字第一字相同的，當然要放在一起。而現在却也不能。若是要照圖規則排列，則非將所有的字句，完全用五位數目標出不可。那末一張目錄卡片，要有幾百個數目，你道可怕不可怕！

(四)

用了幾百個數目，若是能夠整齊劃一，倒也罷了。可是號碼代字，根本不能一號一字。比如「王」字的號碼，是1010,4。但是「至，亟，聖，聖」等字的號碼，完全相同。在人名錄上，雖然沒有姓「至」姓「聖」的人。但是在圖目錄上，却也許有這字的卡片。那末用了號碼排列，非但「王元文，王元正」的卡片不能排在一起，而且姓「王」的卡片，也不能排在一起。弄得整

個目錄，支離破碎。這種方法，而謂可以用於圖書目錄，簡直不知圖書目錄為何物了？

在人名錄上，其排列次序，略有顛倒，也不過在一二頁之間，尙不至檢查不獲。但在圖書目錄，則同第一字者，往往有數十百張卡片之多。例如「王元文」和「王元正」之間，現在祇隔了五位。但是在圖書目錄卡內，也許可隔五百位。若檢到了「王元文」。而仍不知「王元正」的卡片在前或在後。而檢到了「王元文」之後，忽然來了幾張「王可訓」「王爾膺」的卡片。在不懂的人，以爲卡片中，祇有，「王元文」其他「王元正」「王元」等都沒有了。可見這是完全違反檢字人的心理的。因爲檢目錄的人，未必一眼就能看到，他所欲檢的字。必待向前向後，略爲敲尋且普通人的記憶，往往記得第一二字或開始數碼。若是用了號碼方法，非要整個名詞記明，並將號碼算出不誤，方可尋獲。那末目錄的功用，損失一大半了。現在不必多所理論，且將同樣的二十一個姓名，照漢字形排法列起來。看個明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2)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3)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4)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5)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6)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7)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8)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9)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0)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1)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2)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3)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4)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5)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6)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7)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8)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19)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20)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 (21) | 王 | 璉 | 霽 | 雋 | 震 | 霖 | 璽 | 訓 | 元 | 膺 | 文 | 正 | 玉 | 璋 | 峯 | 廷 | 發 | 言 | 貞 | 膺 | 烈 | 愛 |

現在不必論其次序如何，且看「王霽，王雋，王震，王霖，王璽，王訓，王元，王膺，王文，王正，王玉，璋，王峯，王廷，王發，王言，王貞，王膺，王烈，王愛」等字也都在一起。不用號碼，不用計算，比較以前的號碼方法如何？

(五)

圖書目錄的類名卡片，和圖書索引，爲用最廣。其必要條件，就是將同類的標題，排在一起，以便檢取。現在試用號碼法排列如下；

- | | | |
|------|------------|---------|
| (1) | 50006.6000 | 中國詞話 |
| (2) | 50006.6000 | 中國諺語 |
| (3) | 50006.6002 | 中國詩文總集 |
| (4) | 50006.6003 | 中國語文混合… |
| (5) | 50006.6006 | 中國詩文別集 |
| (6) | 50006.6007 | 中國語文學 |
| (7) | 50006.6026 | 中國市街圖 |
| (8) | 50006.6027 | 中國韻律學 |
| (9) | 50006.6027 | 中國診斷學 |
| (10) | 50006.6030 | 中國文選 |
| (11) | 50006.6030 | 中國詩選 |
| (12) | 50006.6033 | 中國諸家叢書 |
| (13) | 50006.6050 | 中國哀輓 |
| (14) | 50006.6050 | 中國詞典 |
| (15) | 50006.6070 | 中國文學 |
| (16) | 50006.6072 | 中國文學總集 |
| (17) | 50006.6073 | 中國文具清供 |
| (18) | 50006.6074 | 中國文體教科書 |
| (19) | 50006.6074 | 中國語體教科書 |
| (20) | 50006.6076 | 中國文學別集 |

(見中外圖書館院一分類法索引48—49頁)

這裏，把「中國詞，中國詩，中國語，中國文」數大類，都因號碼的緣故，東分西散。而「詩，文」之間，夾有「診斷學」；「文集」之間夾有「文具清供」，是何道理？用號碼何尙可以易檢易

學呢？

同樣的幾個標題，用形位法而不用號碼，其次序如左：

- (1) 中國諺語
- (2) 中國詩選
- (3) 中國詩文別集
- (4) 中國詩文總集
- (5) 中國諸家叢書
- (6) 中國語體教科書
- (7) 中國語文混合…
- (8) 中國語文學
- (9) 中國詞話
- (10) 中國詞典
- (11) 中國診斷學
- (12) 中國韻律學
- (13) 中國哀輓
- (14) 中國市街圖
- (15) 中國文體
- (16) 中國文學
- (17) 中國文學別集
- (18) 中國文學總集
- (19) 中國文選
- (20) 中國文具清供

這樣，找「中國文學」的，那末「總集，別集，文選，文體，」都在一起。這才是便於檢查呀！一般人都眩於號碼的新奇，而忘了檢字根本的條件，可笑亦復可憐！

(六)

還有：按照圖書目錄排列規則，凡同一名詞，用作類名的，應排在人名之後，書名之前。同一名詞，有形容詞在後的，排在原名之後，較長的名詞之前。這都可根據用法及標點符號而定先後。絕對不能依照號碼多寡而排列的。所以發明號碼檢字的人，若是專為字典設想，也許可以解決一部的問題。而他們却要擴大範圍，推行至圖書目錄索引等件。而對於目錄的原則，全未明瞭。盲人瞎馬，此唱彼和。一般小園，未經深切考慮，遽爾採用，以至困難百出，

而不知其所以然的道理。我們試參觀採用號碼法的目錄卡片。片上號碼累累，左改右改，不可卒讀。因為採用別種排法，排錯了，再改排一次，並不費很大的手續。而採號碼法的，排列之前，每張片上要寫上十七八個號碼。號碼算錯了一個字就有十位乃至數千萬位數之差。普通圖書有書二萬冊的，至少有六萬張卡片。單就計算和加註號碼，已是很可怕的工作了。況且註上了號碼，並不能排列整齊，與圖學的原則，毫厘千里。我為數千萬圖書館員工作計，我為數千萬閱者計，我為圖學原理計，我為一般檢字人計，我不得不起而反對，這可怕的號碼檢字法！

檢字法底教育的意義

從來研究檢字法的，祇是斤斤於原理與方法，却沒有援教育入說的。現在有一個方法，說道「用本檢字法，施諸於兒童字書時，可以……促成兒童字體的記憶。中國字形的繁複，為別國所少見。不但小學的兒童，常有誤筆，便是中學大學的卒業生，也可常將字體寫錯。然用本法編成字典，則兒童於檢查時，勢必於字體的筆畫，審視清楚。無形中將各種字形，深深的鑄入腦中。日久則各種偏旁，皆能嫻熟。例如目字為四橫兩直，豕字為一橫七斜。不但使檢字的時間，日加迅速。並且於書法一項，亦必有長足的進步。至于養成精細的習慣，猶其餘事！

最後所要奉告的：便是我們已經編纂着一本兒童通用的字典不日即可出版。」

這位先生，說來很是動聽。所以有人相信是對的。爲他捧場。不過我們按照教育原理和檢字心理而論，以上一段話，是絕對謬誤的。因爲我們要兒童認識字，並不在乎幾橫幾直，而在整個字的組織。比如「杜」字我要他們知道的：是「木」字邊，「土」字旁。並不是要知道「杜」字，是一點二直三橫一撇。因爲這些點橫，並不成爲「杜」字。況且「杜」字是一定要「木」字在左，「土」字在右的。若是左右易位，或「木」上「土」下，或「土」上「木」下，都是不對的。「木」字邊寫了「工」字不對，「干」字不對，「土」字不對，一定要「土」字才對。這方才是教育的道理。若是照他這種說法，祇要認清畫數，即可以識字，那太笑話了。

前一段話裏面，還說：「日久則各種偏旁，皆能嫻熟」按他的方法，祇是計算一個字有幾點幾畫，根本不知中國字有所謂偏旁部首。而這裏忽然提出「偏旁」二字，不知從何說起？不過既然知道字形和偏旁的重要，就該研究字形和偏旁的方法。可是他的方法，祇知筆數。例如「病，萎」二字同爲一三三五號「垢，斫」二字同爲〇三四三。故所排的字典，字形雜亂無章，使兒童見之，益增混亂。對於中國字的字形組織，筆順先後，一概打破。如此，而可謂促成兒童字體的記憶，誰其信之？

最後他說有一本兒童字典出版。若是還沒有付印，應請鄭重考慮。因爲我們不願拿兒童的腦袋，做犧牲品呢！

舊部首與新部首

這裏所謂舊部首，是指康熙字典字式的部首。凡是以前出版的字典，如新字典，辭源，之類，均屬之。不過牠們彼此亦略略有些出入。這裏所謂新部首，是漢字形位法的部首。牠的地位，是有一定的。現在將新舊部首，略取數十個，列表如下，並指明其部首的地位，以資比較：

量 蜀 嘉 舒 條 况 銜 街 孰 相 和 粥 字

里 虫 口 舌 木 二 金 行 子 目 口 米

下 下內 中上 左下 右下 ? 中 左右 左下 右 右 中

日 口 士 舍 什 彳 彳 彳 享 木 禾 弓

上 上 上 左 左 左 左 左 左 左 左 左

舊部首 位置 新部首 位置

釜奢龜翅迪危者眉左冀寧業叢羸羸輿歪

金小几羽彳卩老目工八用木又月貝車止

下 ? 左下 右上 ? ? ? 下右 下右 下 下半 下半 下右 下左 下中 上中 下半

父(同上) 大(覆形) 克 克 走 走 尸 尸 尸 北 山 世 世 亡 亡 輿 不

上 上 左下 左下 左下 左上 左上 左上 左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字的號碼是〇六一。形狀是圓

瞿氏法說

杜字可以判爲兩半，牠的「初一半」是木字。木字的最初一筆是橫，號碼是三。最後一筆是點，號碼是一。牠的「餘一半」是土字。土字的最先最後都是一橫，所以杜字的號碼是三一一三。形狀是

號碼法說

杜字；有三畫一點二直一撇，而沒有折筆。所以號碼是三一二一〇。形狀是

四筆法說

杜字有三畫二直一撇一點，所以號碼是三二一一，形狀是

點直法說

杜字有一點二直三橫二斜，所以號碼是一二三二。形狀是

首尾法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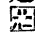
杜字開首兩筆是橫直，尾後兩筆是直橫。牠的號碼二三三二。形狀是

六筆法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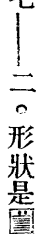
杜字一共有七畫牠的第一三筆是橫直撇，最後三筆是橫直橫，牠的號碼是二三四二二二

——七。形狀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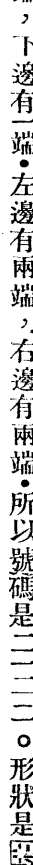
計頭法說

杜字上面有兩個頭，下面有兩個頭，左面有兩個頭，右面有兩個頭。所以牠的號碼是二二二二，形狀是

頭形法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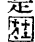
杜字共有七筆，而上面有兩個頭。所以牠的號碼是七——二。形狀是

四邊法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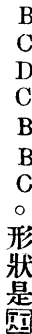
杜字上邊有兩端，下邊有一端。左邊有兩端，右邊有兩端。所以號碼是二二二二。形狀是

母筆法說


杜字的第一二筆是橫直，而牠們的關係是交叉形。第三筆是撇，成接形。第四筆是點。

第五筆是橫與第六筆的直成交叉形。這樣一步一步的比較，不用號碼。形狀是

六類法說

杜字是橫，直，撇，點，橫，直，橫，組成的。牠的符號是 B C D C B B C。形狀是

筆畫法說

杜字有七劃。形狀是

好了。該我說話了；

形位法說

杜字是可以縱判為兩組的，由木七兩個字根組成。形狀是

以上對於杜字，各有各的看法。但是我們可問：中國字，是否可以隨便看的。比如一個是喜

，是否可以先看兩個口字。再看一個士字？看湘字的時候，是否可以看四只角，就可以認識。若是不認識整個字的真相，是否可以檢字？中國人看字的心理，和生理上的習慣，是縱形字，由左至右，橫形字是由上至下。違反這種心理與習慣的，是否可以便于檢字？請有以語我來！

背道而馳

演繹與歸納

研究與試驗

觸機與立法

有許多朋友，因為近來的檢字法，層出不窮，請我予以嚴正的批評，免令他們無所適從。我總是不敢，抑亦不能。因為我的成見太深了，我對於檢字的態度和方法，與他們完全是背道而馳的。我有所批評，自難免過當。比如：

(一)以研究的方法而論。他們都是拿一個字，做出發點。比如拿着「杜」字一看，上邊有兩端突出的。再拿「李」字一看，上面有一端的。於是就想出計端的方法。再拿幾個看看，也許都有端突出，於是喜出望外。後來一拿到一個「天」字却沒有端了。於是想了一想，看見「天」字有脚的，就以爲困難解決了。後來又見端脚數目相同的很多，於是又加一條條例，或有什麼角去限制牠。以後每遇一種困難，就加上一條條件。這樣試驗了二三百個字，那檢字法就宣告成立了！於是登報，發傳單，編小冊，以後就從事實際工作，編

字典。編辭典。加上一點小小的點綴，就是最易檢易學的方法了。其實無論什麼東西，你只要一條一條的條件加上去，總可以比較一個高下。所以要定漢字的次序，不難，所難者是條例要簡單。順序要自然罷了。於是大家又斤斤於條例之簡單化，不管他把漢字五馬分屍地橫拚雜湊。祇要一字通百字可通。所以他們的基本原則，祇有一條。甲說四角，乙說首尾。於是無論什麼字，都要有四角有首尾。這是他們用演繹法的明證。

我呢，自從民十發表漢字排字法之後，自知不滿。但也別無良法。對各家所發明的方法，等了好幾年，也沒有愜意的。於是在數年前，方始有自動研究的動機。因為我怕現在的檢字法，雖是五花八門，層出不窮。若是我祇是坐觀其成，不知要等到何年何月？而且學問之道，要大家努力。凡是一種重要發明，決不是偶然。或一個人可以自始至終，憑個人的思想，所能成功的。所以當時，就想湊湊熱鬧。但是我對於檢字問題，如何解決？也毫無成見。我並不希望我的思想，可以打破數千年來的啞謎。我並不以為檢字法，是可以由我發明的。所以我的出發點，與他們完全不同。我研究的方法，祇是做了幾個月書的書。每天看書看報，對字呆望。人家問我書上報上講些什麼，我瞠目無以對。我祇是看看中國字的組織和形狀罷了。這樣看了幾個月，並無成效。祇是腦筋中，隱隱約約，常帶有中國很整齊的組織，和嚴密的結構底印象。不過祇是印象而已。對於檢字問題，反而忘記了。於是又過了幾個月，覺對這樣呆看下去，也看不出什麼道理。而且書上報上的字，很有限，未能盡中國字的形態。於是又改變方針，想把以前所得到的

印象抓住。又因爲中國字普通用的，以電報碼爲最通行。就買了兩本，將書上的字，一個一個的翦下來，貼在目錄卡片上，一共貼了九千多張。但是對於這些卡片，如何處置，我還毫無把握。祇得用大刀闊斧的手段，將這些字，不管他筆畫多少，首筆什麼，祇是大體看來，可以歸爲一類的，排在一起。這樣左排右排，好像沙裏淘金一樣，慢慢地成爲幾種形狀。於是方始有了第一條條例。說是漢字以形爲次。第二步工作，就在同形字之中，找他們的次序。但是我研究的時候，也沒有什麼成見。事前也沒有什麼標準。祇是笨人笨做的方法。無論拿到了那二個字，就研究這兩個字，是否應該放在一起？這一點與其他檢字法，也大不相同。他們祇拿一個字，我必拿二個字。因爲一個字，並無次序先後可言。比如我拿到了「江杜」二字，我就看這二個字，是否可以放在一起？若是直覺上沒有什麼關係，就置之不理。另外再找第三字。可巧第三字是個「林」字，我就把牠放在「杜」字一起。後來同樣的字，積聚很多了，才覺悟部首舊法，占有重要地位。自嘆是天下至愚了。

所以研究之先，毫無條件，而所有條件，在研究之後，才生出來的。可見我所用的，是歸納法。與他們是背道而馳的。

(二)以部首而論。現在的檢字界裏，有二派意見。一派是旗幟鮮明，要打倒部首。一派要維持部首，但是要改良和減少數目。最好在八十之間。而二派的目標，都是對康熙字典的原有二百十四部首而言。但是我以爲部首是漢字組織的一部份，也不能打倒，也不能

增加減少。就客觀的地位看來，有多少字可以維持，就維持。有多少應該打倒，就打倒。所以他們是有主義有成見的。而我是沒有的。這也是背道而馳！

(三)以筆法而論。大家以後漢字除、一一ノ之外，還有「ㄇ」「ㄎ」等二十餘筆，說是太多。於是用什麼科學方法，將口字判爲兩橫兩直。將寸字判爲一橫一直一點一斜。你主張用五筆，我主張用六筆。於是有七筆，八筆。增而爲複筆，減而爲點線。大家紛爭不已。可是我的意見，以爲筆畫數目，也是和部首一樣，不能由我們假定的。按漢字筆畫的變化，有二十餘種，我們也祇得用二十餘種。比如平撇，和直ノ，本來是一類中的兩件事，不能硬變爲一。因爲他們要用科學方法，所以將「壬月」二字，分析如下：

本來，由第一筆就可以見其先後。現在新法，反而要比較至第四筆，方知先後。而且將平撇的字，與直撇的字，混在一起了。豈便檢查呢？

(四)別人家以爲檢字法，是要發明的。而發明在乎觸機。所以拍一拍台子，就可以發明。自言自語，也可以發明。將來坐一坐電車，也可以發明。望一望天空，也可以發明。所以發明如是其多也！世界上發明的東西，本來是由觸機而來的。不遇觸機以後，就該把事實爲基礎，加以研究，而不復原來的成形。比如佛蘭克林發明電學，觸機在紙鳶。但是電話和電燈，究與紙鳶不同。而一般檢字法，以觸機就是發明。所以觸頭的，就是計頭法。觸脚的，就是計脚法。五花八門，無所不有。因爲觸機太容易了！而我對於檢字法

，以爲不能觸機，不能發明的。祇有呆笨的法子，自然的順序，所以他們是聰明人，我是馱子。這也算是背道而馳！

(五)有一位說得好，他道：「好在，研究檢字法的我們，是天賦以絕對的「立法自由」的。隨便定一個條規，說牠是應當怎樣，便是應當怎樣。」呵呀，這一來，真糟了！因爲一般檢字法，都以爲有天賦的特權，可以不顧一切，自由立法。所以公說公理，婆說婆理。兩理不理，出了三理。於是將漢字的系統打倒，破碎支離，而陷於今日這混亂的狀態。在我，卻不敢承受這天賦的特權，而且自願受漢字的裁制，不敢自由。所以對於字形的歸納，筆法的多少，部首的多少，我決不敢自由擬定一個數目，將漢字硬拉硬拼。我始終認爲漢字有數千年來積聚的習慣，自然的系統，我們絕對不能自由定一條條例，可以限制牠的。所以我不說字形祇有四角，而說有八形。我不說部首在左，而說以左上爲原則，這都是事實，

(六)現在檢字界裏，有兩句最時髦的口號：便是「打倒部首」「不顧筆順」而我，卻要「改良部首」，「維持筆順」因爲筆順雖多歧異，但也祇有幾十個基本字。比如「天」字是从「一」入。這是基本智識。若是連這個字的筆順都不懂，就沒有檢字的資格。又比如一般民衆，在未識字以前，我們絕不希望他們去查字典。至少也要把平民千字課念完，再查字典，也未爲晚。但是既識千字，筆順自然懂得。此外還有些紛歧太甚的字，也可互見方法。因爲中國字，本來太複雜了。所以無論那一個檢字法，都不能不用互見方法。

就拿四角號碼法來說罷：據第二次訂正本七千三百三十四字之內，卻有六百八十六個互見字，差不多占十分之一。而四角法是不顧筆順的，所以一般人以為不顧筆順是最客觀最徹底的辦法。不知無論什麼事，總可有些預備智識。比如點電燈的人，若是不知應用開關，而每次要找洋火的，就沒有點電燈的資格。而檢字法發明家，為力求徹底起見，最好是瞎子也能檢字，這何類畫蛇添足呢？

(七)別人說「學而習之」，我說「習而學之」。因為別人的方法，總說是易學易檢。十分鐘可學會，半點鐘即可學會。這可以證明：他們的方法，非學不可。比如「陳滕」二字，都是七五二九號。但是初見的人，何以知道呢？凡是用號碼排列的字典，一翻開來。祇見是密密的號碼。而「陳滕」二字，看不出所以排在一起的道理。所以非學不可，可是學了，還不明白。明白了，又易忘記。因此就要「學而時習之」了。

用形位法排列的字典，可以不必問什麼條例，什麼規則。他祇見字邊的「陳陣陞阿」都在一起，月字邊的「肝肱肚膨脹」等字在一起，而「陳滕」二字，是絕對不會扯頭的。祇要練習數次，自然知道三點水在前，木邊在後。若是忘記了，在頁邊上一翻就是。所以是「習而學之」。

(八)別人說「客觀的方法」，我也說「客觀的」。可是彼此的「客觀」，就大不相同。比如以體操而論：有一位體育教員，他定一條定例，說是體操的時候，應以頭的大小排列。因此長短就不能兼顧。在外人看來，雖是高低不一，而在他看來，頭大者在前面，頭小

在後，此所謂客觀的標準。不過有時候，他自己也分不清楚了，於是不得不在每個頭上，刻一個號碼。然後依號排列。這就是號碼檢字法的來由！我呢，祇是照全字的形態爲標準。好像體操的時候，照長短排列一樣。外觀的人，不管懂不懂，他總看得出，爲什麼要這樣排列法。這就是我之所謂「客觀」。

總之，對於檢字問題，我的意見隨處都是與人背道而馳。這完全是我個人的偏見。既是偏見，自難公允。我卻希望有人在這兩極之間，找出新大陸來！

借光

現在各種檢字方法，都經專家研究，美不勝收，優點實夥。我這個漢字形位排檢法，不過撫拾舊說，不敢自號發明，誇一個好字。比諸其他各法，深愧不如。所以不敢說什麼如何如何優良的說話。祇得將別人的話，抄錄幾句，也算是借光借光。若是以爲這是「長他人志氣，滅自家威風」的事，也未爲不可。

以下是在各種檢字法，說明裏面的話兒：「欲以自己的意見，替代我國數千年來習用的方法！」

曾經渴思彈慮了若干日，僥倖發現了一條重要的原理。（按即數畫數的方法）我們根據這自然的原理，便將字的筆畫，分爲點與線兩種。

我研究檢字法的決心，焚膏繼晷，兀兀窮年的研究，也發現了三十多種的方法！

檢字方法爲目錄學(Index Science)的基礎。懂得目錄學的人……一書在手，即可利用其內容細目，以析出全書的精華。(按Index Science並非目錄學)

我希望這個簡易方法，發明以後，我國目錄之學，逐日可以發達！

所擬之法，或外間早有流傳，作者當立刻宣告取消。否則本法創作權，作者保留。我對於這檢字法的研究，很得力於兩種智識。一種是目錄學，一種是高等算學。(按即以1234代表、一—ノ的方法)

研究得無可再進了，然後將這個方法於這裏發表。

依科學的方法，而整理爲點直橫斜四個定律。(按即、一—ノ四種筆法)只要將筆書數清，立刻可以檢查。

每檢一字，簡者不過一秒鐘，繁者不過十秒點。且習學容易，不費腦力，十分鐘即可畢業！

此法一無另列部首之繁，二無分別其字屬於何部首之難，三無需多費記憶，即可順序檢查。實爲極方便極省精力之簡易檢字法！

我的檢字法，卽於此自言自語的時候發明了！

我以後排字的時光，每次參攷康熙字典，每次覺得我的辦法是最適當的。

數日以後，新的方法，居然被我想出了！

我應用點線比較原理，費了許多時光，方將筆書的號碼排定。(按卽以一二三四等代表

、一一ノ）平均每字的時間，僅有十三秒〇六……現不須繞灣，又不假思索，故能有此美滿的成績。

結果我覺得我的法子，甚爲節省時間，普通可省十分之九。

每字各有固定的位置，極便檢字。

本國文字，由形體演進。言形體之科學，有全部之幾何學可根據。本檢字法之發明，卽以幾何學及數學爲綱。

積有數月，翔爲斯法。以中華形體之文字，一納於象數之準繩。雖或值規裂矩，罪在不宥。而武斷鄉曲，庶幾其免。茲將以一得之愚，公之天下後世。時有通彥，後有來者。一字能改，奚止千金！將見衣被蒼生，澤及文教！

本檢字法有發明權及著作權，未經本人同意，不得採用或翻印！

關於用此種編排法，編纂字典辭典之發明權，仍由本人暫行保留。

我校園主任杜定友先生，爲國內圍學之泰斗。致力於檢字法之研究多年。最近因欲改良中文目錄卡片之排列，特製就排字表三種，分發同學，徵求衆意。作者爲好奇心所驅使，偶爾觸機，得檢字法一種。

最後的聲明

我們提倡檢字法的人，力竭聲嘶，要求各界採用。聽說商務印書館，爲了四角號碼法，

化了好幾十萬銀子。這都是爲大衆謀利益起見，於檢字發明人，是沒有絲毫權利的。不比那商品的發明權，有專利若干年，可以坐收利益。不過這裏，我要聲明的：我的發明權，早已放棄了。我在這裏提倡，並不是說我的方法，如何完滿。我所以提倡的，是大家要注意檢字的根本原則！我對我的方法，隨時可以放棄。但是對於我的主張，對於檢字的根本原則，和對於檢字問題的態度，有堅決維持之必要。因爲我深信：方法是可陸逐改良的，而且要公開研究，使社會有自然採用的傾向，方是完善。比如筆法的順序，我是用、一丨ノ的，若是社會上習慣，和事實上證明，一丨ノ、較佳，則我改用一丨ノ、也無不可。又比如我的方法，有例外一條，但是我現在自己編的兩本書，一本是用例外的，一本是不用的。又如「獲」字，有作橫形的，有作縱形的（獲）。我都沒有成見，祇要就各人的便。若是公衆用的檢查表，就用兩見三見的方法。又如「臺」字分爲「士口」一「丕」或「十口」一「至」均無不可。此外還有許多小問題，都要經長時間的研究，多數人的努力，方能完竣。我並不說這個方法，是我發明的。我也不要什麼專利。我祇是檢字法努力中的員。我們所努力的，是找漢字自然的順序。這個順序，是我們中國人公有的。非任何人所得而私。我們若是大家能夠認清目的，共同努力，不要再彼此爭奇好勝互稱發明，而把中國字因有的組織，置之不顧。則中國檢字前途，幸甚幸甚原！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一月出版

中國檢字問題

杜定友 著

定價 二角

漢字形位排檢法 (中華書局出版)

定價 一角

中國電報碼

本電報碼搜集單字八千餘複詞三萬餘凡各界用語均分別採入用漢字形位法排列極便
檢查利用複詞電費尤省例如「上海大東」「平安抵埠勿念」「交通部王部長」「江蘇教
育廳廳長」「十二月二十七日 下午四點四十六分」等均作一字計算實為機關個人必
備之書

定價 二元(准予民國二十一年內出版)

預約 一元(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前函訂)

代售處 上海 交通大學園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9 3927B

杜氏叢著書目

1. 漢字形位排檢法(中華)
2. 漢字排字法(商務代售)
3. 新師範心理學(中華)
4. 校讎新義(中華)
5. 童子軍日記(商務)
6. 童子軍良伴(商務)
7. 革命文庫分類法(中大)
8. 著書術(商務印刷中)
9. 著者號碼編製法(商務代售)
10. 菲律賓華僑教育史(英文本未刊)
11. 學校教育指導法(中華)
12. 學校圖學(商務)
13. 圖管理學(中華印刷中)
14. 圖與成人教育(編輯中)
15. 圖學概論(商務)
16. 圖通論(商務)
17. 圖問題(編輯中)
18. 圖卡片及用品(未刊)
19. 圖書選擇法(商務)
20. 圖書分類法(商務代售)
21. 圖書目錄學(商務)
22. 中國檢字問題(交大)
23. 中國電報碼(印刷中)
24. 中國書與圖(英文本未刊)
25. 九通提要及索引(編輯中)